

广州奔玛纸品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本相册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意见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评环[2017]4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环保部门审批文件等要求，广州奔玛纸品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广州奔玛纸品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本相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以下简称“《验收监测报告表》”）。

2019 年 12 月 28 日，由建设单位广州奔玛纸品科技有限公司、监测单位广东中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环保工程单位广东百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等代表及 2 名技术咨询专家组成的验收工作组对本项目进行验收，验收工作组审阅了《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项目环保设施进行了现场核查，经充分讨论，形成验收工作组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广州奔玛纸品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本相册建设项目位于广州市番禺区大龙街傍江东村青龙路 9 号之二 101，项目租用一栋 4 层厂房的 1、2 层用作生产，占地面积约 500 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1000 平方米。项目从事相册生产，年产相册 12 万本。主要设备还有：热熔机 3 台、胶水机 2 台、烫金机 1 台、柳钉机 3 台、热收缩机 1 台、切纸机 1 台、啤机 1 台、流水线 1 条、缝车 2 台。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委托广东高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广州奔玛纸品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本相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19 年 2 月 21 日取得《广州市番禺区环境保护局关于广州奔玛纸品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本相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穗（番）环管影〔2019〕54 号）。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 万元。

（四）验收范围

江三 李静 张婉仪 1

本项目验收范围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环评批复中的建设内容及配套的污染防治措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环评批复内容基本一致，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和防治污染的措施不涉及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经市政排污管网排入前锋净水厂集中处理。

（二）废气

热熔胶机、胶水机产生的有机废气收集后，经1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18m排放筒高空排放。

（三）噪声

生产设备等噪声源采取了减振、隔音等综合降噪措施。

（四）固体废物

项目厂区内设置了危废暂存场所。废活性炭等危险废物交由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边角料、包装固废交由回收单位回收处理；废胶水桶由胶水供应商回收；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广州中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监测报告（编号：CNT2019VH344）：

（一）废水

项目生活污水排放口各污染物排放均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限值，符合环评及其批复标准要求。

（二）废气

热熔胶机、胶水机有机废气总VOCs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广东省《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4-2010）第II时段标准限值，符合环评及其批复标准要求。

江三 李瑞 张如波 徐永新 叶育真

厂界无组织排放废气总 VOCs 浓度达到广东省《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4-2010）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符合环评及其批复标准要求。

（三）噪声

项目各边界噪声排放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标准，符合环评及其批复标准要求。

（四）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监测结果核算，VOCs 有组织排放量为 0.0056t/a，符合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环评批复的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达到相应排放标准要求，工程建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经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转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函》（粤环函[2017]1945 号）、《广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工作指引的通知》（穗环[2018]30 号），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动，项目落实了环评及批复的要求，环境保护设施的能力可满足主体工程的需要，验收监测报告总体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要求，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项目进一步完善各类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加强环保管理人员培训，进一步完善危险废物暂存场所设置，加强危废管理工作，加强原辅材料、环保设施运行台账管理，定期对各项环境保护设施进行检查、维护和更新，确保污染物能稳定达标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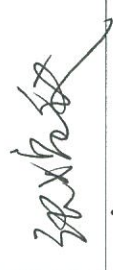


广州奔玛纸品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工作组

2019 年 12 月 28 日

江三 李耀 张婉欣 谢毅 石育集

八、广州奔玛纸品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本相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人员信息

序号	参会单位名称	参会人员姓名	参会人员职务/职称	参会人员联系电话	在验收工作组中的身份	参会人员签名
1	广州奔玛纸品科技有限公司	冉隆海	经理	13711741880	建设单位验收负责人	
2	广州奔玛纸品科技有限公司	江三	厂长	13928822686	建设单位	
3	广东中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张婉仪	助理工程师	02021061622	验收监测单位	
4	广东百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李金祥	助理工程师	13556029863	环保工程单位	
5	广州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邱育真	高级工程师	13570481946	技术咨询专家	
6	广州正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徐永智	高级工程师	13427589626	技术咨询专家	